证券代码: 600550 证券简称: 保变电气 公告编号: 临 2016-007

债券代码: 122083 债券简称: 11 天威债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法院宣告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破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3年12月3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债权人身份申请公司控股子公司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破产的议案》。2014年11月28日,本公司以债权人身份向四川省新津县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新津法院")申请对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威硅业")进行破产清算。新津法院于2014年12月29日裁定受理本公司对天威硅业的破产清算申请(详见公司2014年1月3日大国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新津法院的《民事裁定书》((2015)新津民破字第 1-2 号),正式宣告天威硅业破产,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裁定书的主要内容

根据《民事裁定书》,新津法院认为:天威硅业资产负债率已达到 327%,严重资不抵债,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破产法》第二条第一款之规定:"企业法人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或者明显缺乏清偿能力的,依照本法规定清理债务"。天威硅业已达到破产宣告的条件,应当在破产宣告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破产法》的规定清理债务。据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破产法》的规定清理债务。据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破产法》第二条第一款、第一百零七条之规定,裁定如下:

宣告天威四川硅业有限责任公司破产。

二、对本公司的影响分析

新津法院宣告天威硅业破产对本公司 2016 年生产经营活动不会 造成重大影响。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2日